

 Read Message

 Back to: [Inbox](#)

From:

Date: 2005/02/15 Tue PM 09:34:29 CST

To: views@cab-review.gov.hk,

Subject: 對第四號報告書的意見





 Move To: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制事務局
政制發展專責小組
曾蔭權司長、梁愛詩司長、林瑞麟局長

曾司長、梁司長、林局長：

促請特區政府盡快為普選落實時間表

貴專責小組在上月發表的第四號報告書，本人有以下意見：

一) 政府應以民為本，爭取落實港人意願

報告書內強調不再接納任何不符合人大四二六釋法決定的建議，但本人對此「原則」不表認同，因為本人期望的政府應以民為本，施政是以民意為依歸；既然專責小組已知悉大部份港人要求零七零八年推行全面普選，再加上各大民意調查亦明確顯示過半數港人對普選的訴求，特區政府理應以民為本、順應民意，極力向人大、向中央政府陳述及爭取落實港人對零七零八普選的訴求，特區政府應為著港人的意願而代表港人向中央政府爭取到底。本人在此再三促請政府，要以民為本，就必須爭取落實港人意願的政策，在零七零八年推行雙普選，否則即漠視港人意願，與民為敵，今後實難以創造香港和諧穩定的局面。

二) 盼政府交出誠意，制訂普選時間表

另外，報告書內其中提出一問：「在現階段便訂出普選行政長官及全部立法會議員的時間表有何利弊？」筆者對此問題不願置評。但我體會到政府在普選問題上其實已有立場及共識，就是「拖」。本人先後與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的兩位司局長—政務司司長曾蔭權及政制事務局局長林瑞麟直接對話，要求政府盡快制定普選工作的時間表，藉此有效地按工作進程推行普選的籌備工作，亦能提高政制發展的透明度讓市民了解及參與；但兩位司局長不約而同地對我說，制定普選時間表只會有什麼什麼弊端，這足見政府根本就無意推行普選，只採取拖延態度。難怪每次諮詢活動都被批評為假諮詢，本人亦深切體會，因為政府根本就已有既定立場，諮詢只是做「秀」。

其實政府現在已有一定的工作時序，如去年尾推出第四號報告、今年中會歸納零七零八選舉的共識、以及今年未進行立法的籌備工作，這可見政府亦有工作時間表，並已按部就班地執行，所以本人相信要求定出普選時間表的要求是理性、實際的。

三) 政府主動出擊，游說中央尋求普選共識

本人雖理解特區政府擔心落實全面普選的年份會令中央有所憂慮，但作為一個負責任的政府，在眼見過半數港人對普選的熱切盼望時，就好應積極主動地加速與中央溝通，設法化解中央的疑慮，以尋求普選進程的共識，就算中央認為二零四七年才適合普選，特區政府總可以以此目標策劃來年工作
及為各屆的選舉做好安排，從而向市民交代。當然，這做法會否違反港人治港的原則及港人是否接受二零四七年才普選則另作別論，但至少政府也交出對普選的誠意，負責任地為港人爭取落實普選。在此，本人再一次促請特區政府早日制定普選的時間表，以促進普選工作的推行。

最後，本人有以下兩點補充：

一) 本人對於選舉委員會內加入區議員表示支持。但若引入區議員的理據是區議員有民意基礎，可提高所選出的行政長官的代表性及認受性的話，則請政府只加入全體民選區議員，因為委任議員及當然議員是欠缺民意支持。

二) 為減輕政府財政負擔，本人建議 貴小組盡量緊縮開支。 貴小組舉辦多場的諮詢會，均動用了大量人力物力，其實很多資源並無必要，如高級的音響器材系統及以大量高級公務員作工作人員。此外，各有關刊物的印製亦無必要故意放大字體及增闊行距，而令刊物頁數大幅增加，故建議政府盡量環保及節約資源。

上述意見及建議有勞 貴小組跟進及處理，有勞之處，不勝感激！本人更盼望 貴小組能夠深思熟慮有關意見，日後工作能真正以大眾市民的利益會依歸，此乃港人之福！謹祝 貴小組工作順利！

張偉業

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五日

====

張偉業 Cheung Wai Yip

     Move To: (Choose Folder) 



  Back to: [Inbox](#)

[Help](#)